

第 1565 號公告

環境保護署

現招標承投下列事宜，投標者必須填具一式二份的投標表格，並將填妥的投標表格放置信封內封密。

| 招標編號 | 投標項目 | 截標日期 |
|---------|---|----------|
| WP13070 | 為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項目完成後的監察 (亦稱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排放污水的效能驗證) 提供環境調查及測試服務 | 9.4.2014 |

投標者必須在信封面註明招標編號、投標項目 (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認出投標者的身分) 及註明「政府物流服務署開標委員會主席收」。投標者必須於 2014 年 4 月 9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把投標書放入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地下的「政府物流服務署投標箱」內。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投標文件已登載於環境保護署的互聯網網頁。詳情請參閱網頁：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business_job/business_opp/tender.html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刊載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並在互聯網上公布。

2014 年 3 月 14 日

環境保護署署長王倩儀